

证券代码：831415

证券简称：城兴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河北城兴市政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十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庄彦青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9,357,6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5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马学美因个人原因缺席（如适用）；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郭莉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董事会提名郭莉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鲍卉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董事会提名鲍卉芳女士为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告编号：2020-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告编号：2020-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制度》(公告编号：2020-04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津贴管理

办法》（公告编号：2020-04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前述解除持续督导相关事宜的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承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华龙证券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前述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河北城兴市政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就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出申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57,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如有）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郭莉莉	独立董事	任职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鲍卉芳	独立董事	任职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城兴市政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北城兴市政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